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怡玄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1243
電子信箱：yenihsu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116380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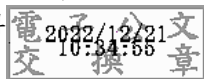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推動防制詐騙業務，共同預防詐騙案件發生，敬請惠予
宣導接獲檢警來電聲稱涉及刑案時，如有要求監管帳戶、
匯款、抵押土地或房屋貸款等情形，應多加留意，避免遭
詐騙集團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11年12月16日南市警預字第
11107002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來詐騙集團假冒各地方檢察署、調查局、健保局、醫院
或中華電信來電，聲稱民眾身分遭冒用因而涉及刑案，或
故意將電話轉接假檢警要求配合調查，為避免資產遭凍
結，須匯款至指定帳戶或將名下土地及房產辦理抵押借
款，再交付法院監管，請貴校提醒師生接獲相關來電務必
提高警覺，以免遭受詐騙。
- 三、檢附警察局官方網站犯罪預防宣導專區「假檢警跟真的一
樣 | 貿然抵押房產當心慘落詐騙圈套」故事案例1則(網
址：<https://ppt.cc/f2cMDx>)，請下載運用並協助宣導周
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
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
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